

未公开披露
请妥善保管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1 年 4 月

目 录

关于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册资本增加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工商变更有关事宜的议案.....	3
关于聘任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
关于申请发行债权融资计划的议案.....	5
关于 2021 年度生产经营投资计划的议案.....	7
关于制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9

关于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册资本增加暨 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及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施了《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目前，公司已完成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事项，同意向符合条件的 679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2097.2 万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3.095 元/股。公司股本由 232770.4469 万股增至 234867.6469 万股，注册资本由 232770.4469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234867.6469 万元人民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现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改：

1、修改前：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32,770.4469 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32,770.4469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2、修改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34,867.6469 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34,867.6469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现行《公司章程》第十六条规定：

公司发行的股票，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第十六条为：

公司发行的股票，均为有面值股票，每股面值人民币一元。前款所称人民币，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货币。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 全权办理工商变更有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保证本次注册资本变更的正常进行，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要求，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有关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全权办理工商变更有关事宜。

关于聘任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并征得本人同意后，拟聘任姜涟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姜涟先生多年来一直致力于研究公司治理与投资管理，曾担任国内多家知名企业总裁、合伙人，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

姜涟先生简历如下：

姜涟先生，1963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曾任江苏金榜集团常务副总裁、索普（中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康沃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总裁、北京正达联合投资有限公司合伙人、执行总裁。现任瑞华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合伙人，兼任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及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申请发行债权融资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改善公司债务结构，公司拟在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申请发行债权融资计划，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发行债权融资计划的具体方案

1、名称：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债权融资计划。（以合同签订名称为准）

2、注册额度：本次发行债权融资计划的规模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含 5 亿元）。

3、发行期限：本次发行债权融资计划的期限不超过 1 年（含 1 年）。

4、发行利率：本次发行债权融资计划按面值发行，发行利率根据发行时债券市场的市场状况，以簿记建档的结果最终确定。

5、担保安排：本次发行债权融资计划的担保方式为信用免担保，无增信措施。

6、发行时间：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北京金融产品交易所备案有效期内择机发行。

7、发行方式：采用一次发行的方式，即一次性申请融资总额度，在规定的的时间和额度内，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状况一次发行；由主承销商担任簿记管理人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向投资人定向发行。

8、募集资金用途：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日常营运资金（含置换金

融机构存量合规债务)。

9、发行对象：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认定的合格投资者。

10、主承销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发行债权融资计划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发行 2021 年度第一期债权融资计划将有利于增加公司资金现金流，补充公司资金流动性，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改善公司债务结构。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公司整体利益。

三、本次发行债权融资计划的授权事宜

为保证公司本次债权融资计划顺利发行，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本次债权融资计划的研究与组织工作，根据实际情况及公司需要实施本次债权融资计划，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市场条件和公司需求，制定本次申请发行债权融资计划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本次发行债权融资计划的发行条款，包括发行期限、发行额度、发行利率、发行方式、承销方式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2、聘请中介机构，办理本次债权融资计划发行申报事宜。

3、代表公司进行所有与本次发行债权融资计划相关的谈判，签署与本次发行债权融资计划有关的合同、协议和相关的法律文件。

4、办理与本次发行债权融资计划有关的其他事项。

5、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关于 2021 年度生产经营投资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2020生产经营投资计划完成情况

2020年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投资计划为40.39亿元，实际完成31.42亿元。其中：矿井生产水平接替工程投资完成10.24亿元；固定资产更新改造投资完成10.74亿元；维持矿井简单再生产投资完成1.36亿元；矿井安全防护投入完成9.08亿元。

二、2021年投资计划概述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2021年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投资计划为42.65亿元。主要用于矿井基本建设投入、生产水平的接替、固定资产更新及改造、维持简单再生产、矿井安全费用投入等。

三、2021年主要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1、矿井生产水平接替工程投资计划

2021年项目计划投资16.87亿元。用于公司下属部分矿井基建项目投入及部分矿井的水平延深以及通风系统改造投入。

2、固定资产更新改造投资计划

2021年公司固定资产更新改造计划投资13.44亿元，主要用于综采综掘、机电运输类设备更新、其他生产设施的整改等支出。

3、维持简单再生产投资计划

2021年公司维持简单再生产投资计划2.72亿元，主要用于产品结构调整、储装运系统改造、环保节能等。

4、2021年安全费用计划

2021年公司安全费用计划9.62亿元，主要用于矿井的防突与瓦斯治理支出、“一通三防”支出、六大系统支出等。

四、2021年度投资计划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1年度生产经营投资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公司加强安全环保管理，改善生产装备，合理安排生产水平接替，增强行业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关于制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完善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公司董事会结构，保护中小股东及投资者的利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 2020 年 7 月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修订版）、《公司章程》及其他现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特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内容于 4 月 1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